

#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独立董事 3 人，实到独立董事 3 人，本次会议推选了独立董事魏学军先生担任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集人并主持本次会议。

### 二、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山东海科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对方”）持有的东营市赫邦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合称为“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本次重组自启动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动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本次交易历时较长，宏观环境和行业环境发生了一定的波动和变化，综合考虑当前外部市场环境和标的公司经营情况等因素，为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经独立董事审慎研究，同意终止本次重组事项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回本次重组相关申请文件。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相关终止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签署相关终止协议，就本次交易终止及终止的后续事项进行约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山东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整改报告的议案》

公司于2024年2月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以下简称“山东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4〕17号）（以下简称“《责令改正决定》”）。就《责令改正决定》中提出的问题和要求，公司形成《关于山东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整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三、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3修订）》（以下简称“《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就公司终止本次重组、整改报告相关事项，在认真审阅了本次重组的方案、相关协议、整改报告及相关议案等文件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交易历时较长，宏观环境和行业环境发生了一定的波动和变化。终止本次重组事项是公司综合考虑当前外部市场环境和标的公司经营情况等因素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对方友好协商后作出的决定，我们对此表示同意。

2、公司与交易对方拟签订的终止协议符合法律、法规以及相关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

3、终止本次重组事项、撤回申请文件并签署相关协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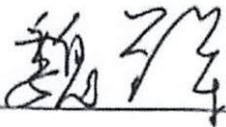
4、本次公司《整改报告》如实反映了整改工作内容，整改措施切实可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将持续跟进各项整改措施的实施，及时督促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相关人员进一步加强法律法规的学习，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财务核算，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财务水平和信息披露水平，推动合规建设常态化。

综上所述，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同意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总体安排、同意《整改报告》。我们同意将本次交易及整改报告相关议案提交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表决本次交易有关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_\_\_\_\_            \_\_\_\_\_  
王攀娜                      魏学军                      陶冶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日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王攀娜

魏学军

陶冶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日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_\_\_\_\_  
王攀娜

\_\_\_\_\_  
魏学军

\_\_\_\_\_  
陶冶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日